

##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或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1年1月25日以直接送达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1年1月29日上午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蒋建春先生主持，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表决监事3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经监事会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所需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详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**赞成票：3票；反对票：0票；弃权票：0票。**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月29日